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和软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为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上述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

的产品仅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闲置自有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投资期限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议有效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五）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

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备查文件

- 1、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8日